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
電 話：(04)2310-5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9
(七)關係人交易	30~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四)部門資訊	36~3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字信



會計師：

陳君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報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3.31		104.12.31		104.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92,850	24	828,425	26	748,500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31,976	1	9,275	-	5,2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801,535	28	985,194	30	1,040,635	2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32	-	727	-	14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2,218	1	10,963	-	133,341	4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086	-	935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	-	7	-	13,213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15,641	11	300,979	9	317,579	9
1410	預付款項	37,340	1	37,874	1	59,348	2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	-	-	-	90,74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5,877	-	4,433	-	7,17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	-	-	78,048	2	168,211	5
	流動資產合計	1,898,663	66	2,256,860	68	2,584,179	7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750	-	4,750	-	14,7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937,711	32	957,813	29	916,147	2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302	-	412	-	7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36	-	3,436	-	1,73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九)及八)	56,545	2	55,102	2	81,502	2
1920	存出保證金	5,505	-	5,558	-	6,19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8,249	34	1,027,071	31	1,021,093	27
	資產總計	\$ 2,906,912	100	\$ 3,283,931	100	\$ 3,605,27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199,918	7	296,400	9	301,648	8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十一))	29,958	1	29,957	1	29,986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	-	2,175	-
	應付票據	-	-	58,490	2	1,009	-
	應付帳款	376,843	13	438,218	13	433,398	12
	其他應付款	239,469	8	325,273	10	284,449	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1,905	-	11,216	-	10,091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493	1	18,675	1	22,134	1
	其他流動負債	13,728	-	19,028	1	191,649	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六(十四))	43,801	2	43,751	1	-	-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	-	15,920	-	242,293	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23,992	4	140,620	4	160,253	5
	流動負債合計	1,058,107	36	1,397,548	42	1,679,085	4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42,857	5	114,286	4	105,823	3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7,196	-	6,412	-	5,986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964	1	68,882	2	92,528	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	-	-	-	43,606	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7,683	1	17,508	1	16,267	-
	存入保證金	202	-	253	-	21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902	7	207,341	7	264,424	7
	負債總計	1,252,009	43	1,604,889	49	1,943,509	54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						
	股本	995,489	35	995,489	30	995,489	28
	資本公積	236,958	8	236,958	7	236,958	7
	保留盈餘	298,177	10	328,871	10	321,369	8
	其他權益	83,266	3	77,264	3	65,160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613,890	56	1,638,882	50	1,618,976	45
	非控制權益	41,013	1	40,460	1	42,787	1
	權益總計	1,654,903	57	1,679,042	51	1,661,763	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06,912	100	\$ 3,283,931	100	\$ 3,605,272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4~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531,697	100	773,98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473,922	89	622,853	80
5900 營業毛利	57,775	11	151,127	2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744	4	21,547	3
6200 管理費用	57,388	11	65,32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52	2	9,555	1
營業費用合計	90,784	17	96,423	13
6900 營業淨(損)利	(33,009)	(6)	54,70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5,280	1	5,0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76)	-	(77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3,086)	(1)	(6,207)	(1)
	2,118	-	(1,943)	-
7900 稅前淨(損)利	(30,891)	(6)	52,761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七))	(950)	-	14,786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29,941)	(6)	37,975	5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90	1	(18,798)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七))	1,188	-	(3,19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02	1	(15,60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139)	(5)	22,373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694)	(6)	38,986	5
8620 非控制權益	753	-	(1,011)	-
本期淨(損)利	\$ (29,941)	(6)	37,975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692)	(5)	23,792	3
8720 非控制權益	553	-	(1,41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139)	(5)	22,373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31)		0.3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189,834	282,383	80,354	1,595,184	44,206	1,639,390
本期淨利	-	-	-	-	38,986	38,986	-	38,986	(1,011)	37,9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5,194)	(15,194)	(408)	(15,6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986	38,986	(15,194)	23,792	(1,419)	22,373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68,185	24,364	228,820	321,369	65,160	1,618,976	42,787	1,661,763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73,912	24,364	230,595	328,871	77,264	1,638,582	40,460	1,679,042
本期淨損	-	-	-	-	(30,694)	(30,694)	-	(30,694)	753	(29,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002	6,002	(200)	5,8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694)	(30,694)	6,002	(24,692)	553	(24,139)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73,912	24,364	199,901	298,177	83,266	1,613,890	41,013	1,654,90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6~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0,891)	52,76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603	28,833
攤銷費用	109	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700)
利息費用	3,086	6,207
處分投資利益	-	(51)
利息收入	(2,283)	(2,0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	(1,58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5,521	30,7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23,083)	(5,303)
應收帳款減少	181,524	131,83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01	2,61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22)	2,6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57)	-
存貨(增加)減少	(16,303)	10,229
預付款項減少	359	7,02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84)	3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0,135	149,4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9,080)	917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60,201)	7,49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53,388)	6,1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753	-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826	(3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972)	55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175	1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5,887)	15,2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122)	248,206
收取之利息	2,283	2,056
支付之利息	(2,857)	(5,068)
支付之所得稅	(19,130)	(5,9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826)	239,2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40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570)	(56,9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6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	3,595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	(2,0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0)
取得無形資產	-	(42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8,048	11,97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372	1,545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42)	(8,8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708	(48,8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6,557)	(86,09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	(29,916)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7,191)	(3,152)
存入保證金減少	(50)	(80)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219)	48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15,96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985)	(119,19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472)	(5,0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5,575)	66,1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8,425	682,3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2,850	748,5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自最近一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已發布，惟截至本財務季報告之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 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 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 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 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上開說明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3.31	104.12.31	104.3.31
本 公 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有限公司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 限公司(東佳江蘇)	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之生產及銷 售等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常熟) 有限公司(東佳常熟)	汽車零件製造	(註2)	(註2)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 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 零配件製造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東昇國際透過東佳國際投資中 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58.42%	58.42%	58.42%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 司(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55.05%	55.05%	55.05%
本 公 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模具科技有 限公司(東裕模科)	沖模、精密型空模及模具標準件 等	(註1)	(註1)	(註1)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 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塑膠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嘉鎂精密光學股份有 限公司(嘉鎂精密)	玻璃製造及電子零件製造	100%	100%	100%
嘉鎂精密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嘉鎂精密投資中國 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41.58%	41.58%	41.58%
佶原國際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嘉鎂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100%	100%	100%

(註1)：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100%之子公司東裕國際有限公司其100%轉投資之中國子公司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與東裕模具科技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依組織重整進行會計處理。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2)：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100%之子公司東佳國際有限公司其100%轉投資之中國子公司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與東佳精密光電(常熟)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並依組織重整進行會計處理。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2.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3.31</u>	<u>104.12.31</u>	<u>104.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25,413	55,478	51,599
支票及活期存款	419,368	772,947	646,445
定期存款	<u>248,069</u>	<u>-</u>	<u>50,456</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92,850</u>	<u>828,425</u>	<u>748,50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5.3.31</u>	<u>104.12.31</u>	<u>104.3.3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u>-</u>	<u>-</u>	<u>2,175</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3.31</u>	<u>104.12.31</u>	<u>104.3.3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4,750</u>	<u>4,750</u>	<u>14,750</u>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巨偉光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合併公司持有股數由原2,000千股變為1,000千股，持股比例為6.37%。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減損跡象，經評估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為10,000千元。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含關係人)

	<u>105.3.31</u>	<u>104.12.31</u>	<u>104.3.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1,976	9,275	5,298
應收帳款	805,312	988,989	1,042,3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	727	140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777</u>	<u>3,795</u>	<u>1,710</u>
合 計	<u>\$ 833,643</u>	<u>995,196</u>	<u>1,046,073</u>
其他應收款	\$ 12,218	10,963	133,3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6	935	-
減：備抵減損損失	<u>-</u>	<u>-</u>	<u>-</u>
合 計	<u>\$ 13,304</u>	<u>11,898</u>	<u>133,341</u>
催收款	\$ 37,310	37,377	37,579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7,310</u>	<u>37,377</u>	<u>37,579</u>
合 計	<u>\$ -</u>	<u>-</u>	<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逾期0~30天	\$ 23,562	7,887	31,700
逾期31~60天	3,770	3,542	10,781
逾期61~90天	3,901	4,830	13,552
逾期91~120天	3,487	5,285	4,424
逾期121~150天	3,252	581	2,371
逾期151~180天	1,177	2,216	63
逾期超過180天以上	174	1,994	3,574
	<u>\$ 39,323</u>	<u>26,335</u>	<u>66,46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41,172
外幣換算損益	(85)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41,087</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39,439
外幣換算損益	(150)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39,289</u>

合併公司對於逾期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予以計提備抵減損損失。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105.3.31	104.12.31	104.3.31
原 料	\$ 128,060	112,497	120,198
半成品	17,520	11,431	24,009
在製品	66,566	62,560	77,099
製成品	103,495	114,491	96,273
	<u>\$ 315,641</u>	<u>300,979</u>	<u>317,579</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2,534千元及36,839千元。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3,785千元。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56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定拆遷協議，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底完成出售及搬遷，相關拆遷補助款已全數收回。因此，合併公司將該等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房屋及建築予以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u>90,743</u>

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並無產生減損損失。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租賃 改 良	其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33,072	988,031	203,466	166,938	1,304	1,692,811
本期新增	13,581	876	-	1,793	232	16,482
本期處分	-	-	-	(8)	-	(8)
重分類	-	2,049	-	-	-	2,0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58)	(4,668)	(952)	(560)	(8)	(7,946)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	<u>344,895</u>	<u>986,288</u>	<u>202,514</u>	<u>168,163</u>	<u>1,528</u>	<u>1,703,388</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89,699	196,104	214,912	230,270	1,630,985
本期新增	-	212	1,061	3,402	49,547	54,222
本期處分	-	(11,145)	-	(14,697)	-	(25,842)
重分類	-	-	3,399	333	575	4,3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111)	(1,811)	(1,491)	(2,169)	(14,582)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	<u>969,655</u>	<u>198,753</u>	<u>202,459</u>	<u>278,223</u>	<u>1,649,09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950	539,632	122,663	68,753	-	734,998
本年度折舊	2,610	21,611	4,275	6,107	-	34,603
本期處分	-	-	-	(2)	-	(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	(2,842)	(636)	(387)	-	(3,922)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	<u>6,503</u>	<u>558,401</u>	<u>126,302</u>	<u>74,471</u>	-	<u>765,67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20,628	105,390	110,479	-	736,497
本年度折舊	-	17,866	4,978	5,989	-	28,833
本期處分	-	(10,948)	-	(14,665)	-	(25,6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804)	(976)	(994)	-	(6,774)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	<u>522,742</u>	<u>109,392</u>	<u>100,809</u>	-	<u>732,943</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月1日	<u>\$ 329,122</u>	<u>448,399</u>	<u>80,803</u>	<u>98,185</u>	<u>1,304</u>	<u>957,813</u>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338,392</u>	<u>427,887</u>	<u>76,212</u>	<u>93,692</u>	<u>1,528</u>	<u>937,711</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u>	<u>469,071</u>	<u>90,714</u>	<u>104,433</u>	<u>230,270</u>	<u>894,488</u>
民國104年3月31日	<u>\$ -</u>	<u>446,913</u>	<u>89,361</u>	<u>101,650</u>	<u>278,223</u>	<u>916,147</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明細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月1日	<u>\$ 4</u>	<u>408</u>	<u>412</u>
民國105年3月31日	<u>\$ 2</u>	<u>300</u>	<u>302</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20</u>	<u>410</u>	<u>430</u>
民國104年3月31日	<u>\$ 15</u>	<u>749</u>	<u>764</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78,048	168,211
長期預付費用	2,027	3,488	7,613
預付設備款	10,449	7,436	34,299
長期預付租金	43,724	44,178	39,117
其他	6,222	4,433	7,644
	<u>\$ 62,422</u>	<u>137,583</u>	<u>256,884</u>

1.其他金融資產

主要係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2.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為民國九十四年至民國一四四年。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間為配合中國江蘇省常熟市開發區規劃，合併公司將上述之土地使用權出讓予江蘇省常熟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雙方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簽署拆遷協議書，其處分交易總金額為人民幣58,450千元。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支塘工業園區及江蘇省南京市高淳區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做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皆為民國一〇三年至民國一五三年，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9,085千元(約新台幣45,17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662千元、7,467千元及8,843千元(約新台幣43,074千元、37,675千元及44,178千元)，帳列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85,000	281,412	276,420
其他短期借款	14,918	14,988	25,228
合計	<u>\$ 199,918</u>	<u>296,400</u>	<u>301,648</u>
尚未使用額度	<u>\$ 155,453</u>	<u>152,500</u>	<u>186,570</u>
利率區間	<u>1.70%~6.00%</u>	<u>1.47%~6.00%</u>	<u>1.48%~6.0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90,000千元及218,267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1.70%~1.97%及1.47%~2.10%，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五年三月至一〇五年八月間及民國一〇四年五月至一〇四年十一月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86,557千元及304,363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30,000	30,000
未攤銷利息費用	(42)	(43)	(14)
合 計	<u>\$ 29,958</u>	<u>29,957</u>	<u>29,986</u>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66,849	254,906	266,07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3,992	140,620	160,253
合 計	<u>\$ 142,857</u>	<u>114,286</u>	<u>105,823</u>
尚未使用額度	<u>\$ 66,093</u>	<u>141,413</u>	<u>191,711</u>
利率區間	<u>1.65%~2.48%</u>	<u>1.54%~2.48%</u>	<u>1.92%~2.48%</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發行之金額為70,000千元，利率區間為1.95%~1.96%，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七年三月；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57,191千元及3,152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8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

(十三)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擔保轉換公司債	\$ <u>-</u>	<u>15,920</u>	<u>242,293</u>

1.本公司為支援營運發展所需資金，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一日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250,000千元，每張面額均為100千元。

2.本公司有擔保可轉換公司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25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3)票面利率：0%

(4)擔保：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轉換公司債債款收定日起至轉換公司債依所應付本金及利息補償金債務完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在保證期間，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違反與保證銀行之相關約定，按合約規定分別增提保證金0千元、127,846千元及19,256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5)轉換期間：於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止。

(6)轉換價格及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31.5元。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期滿兩年(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日起，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10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8)本公司之贖回權：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買一個月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貳千伍百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期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十四)融資租賃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43,890	89	43,801	44,109	358	43,751	876	1,071	(195)
一年以上	-	-	-	-	-	-	43,890	89	43,801
	<u>\$ 43,890</u>	<u>89</u>	<u>43,801</u>	<u>44,109</u>	<u>358</u>	<u>43,751</u>	<u>44,766</u>	<u>1,160</u>	<u>43,60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未發行、再買回或償還融資租賃負債，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十五)負債準備

	105.3.31	104.12.31	104.3.31
保 固	\$ 1,759	949	469
廠址復原	5,437	5,463	5,517
	<u>\$ 7,196</u>	<u>6,412</u>	<u>5,98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182	183
管理費用	4	3
	<u>\$ 186</u>	<u>18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推銷費用	\$ 52	52
管理費用	170	160
	<u>\$ 222</u>	<u>212</u>

除本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688千元及7,260千元。

(十七)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271	14,14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354)	-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u>18,917</u>	<u>14,14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867)	64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50)</u>	<u>14,786</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188</u>	<u>(3,196)</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199,901</u>	<u>230,595</u>	<u>228,82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6,590</u>	<u>16,590</u>	<u>12,339</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19%</u>	<u>10.54%</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均保留3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用），實收股本皆為995,48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發行股票溢價	\$ 172,682	172,682	172,6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2,042	42,042	42,042
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654	10,098
失效認股權	10,098	9,444	-
合併溢額	4,818	4,818	4,818
員工認股權	7,100	7,100	7,10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218	218	218
	<u>\$ 236,958</u>	<u>236,958</u>	<u>236,958</u>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方式如下：

-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
-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前之公司法規定辦理，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5千元及975千元，前述金額係以本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時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分派之股利：		
現金	\$ 99,549	49,774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77,26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6,002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 83,266
民國104年1月1日	\$ 80,35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5,194)
民國104年3月31日餘額	\$ 65,160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 (30,694)	38,9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99,548
(單位：元)	\$ (0.31)	0.3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38,986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346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39,3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548
員工分紅		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7,93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07,524
(單位：元)		\$ 0.37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080千元及3,240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股東會決議之章程修正條文與董事會通過者不同致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二十一)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1月至3月</u>	<u>104年1月至3月</u>
商品銷售	\$ <u>531,697</u>	<u>773,980</u>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1月至3月</u>	<u>104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2,283	2,056
租金收入	497	111
其他	<u>2,500</u>	<u>2,869</u>
	<u>\$ 5,280</u>	<u>5,03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5年1月至3月</u>	<u>104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2	(3,030)
處分投資利益	-	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	1,5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	-	700
其他損失	<u>(232)</u>	<u>(80)</u>
	<u>\$ (76)</u>	<u>(772)</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768	4,823
利息費用-公司債	49	1,117
利息費用-融資租賃負債	269	267
	<u>\$ 3,086</u>	<u>6,207</u>

(二十三)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1.信用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285,756	289,565	171,933	23,907	93,725	-	-
固定利率借款	181,011	183,071	117,365	15,443	50,263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28,217	628,217	621,993	3,914	1,860	450	-
應付短期票券	29,958	30,000	30,000	-	-	-	-
	<u>\$ 1,124,942</u>	<u>1,130,853</u>	<u>941,291</u>	<u>43,264</u>	<u>145,848</u>	<u>450</u>	<u>-</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339,237	342,992	199,214	78,740	65,038	-	-
固定利率借款	212,069	214,398	148,438	15,698	50,262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833,197	833,197	827,152	3,724	1,869	452	-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15,920	16,200	-	16,2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57	30,000	30,000	-	-	-	-
	<u>\$ 1,430,380</u>	<u>1,436,787</u>	<u>1,204,804</u>	<u>114,362</u>	<u>117,169</u>	<u>452</u>	<u>-</u>
10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215,810	217,892	136,550	51,159	30,183	-	-
固定利率借款	351,914	356,735	219,497	60,790	76,448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28,947	728,947	702,520	25,365	1,013	49	-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42,293	250,000	-	250,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30,000	30,000	-	-	-	-
	<u>\$ 1,568,950</u>	<u>1,583,574</u>	<u>1,088,567</u>	<u>387,314</u>	<u>107,644</u>	<u>49</u>	<u>-</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22,372	32.185	720,043	22,007	32.825	722,380	25,376	31.300	794,269
人 民 幣	RMB	43,202	4.9720	214,800	49,995	4.995	249,725	60,415	5.044	304,733
港 幣	HKD	667	4.1500	2,768	662	4.235	2,804	862	4.036	3,479
台 幣	NTD	10,063	1	10,063	4,894	1	4,894	5,329	1	5,3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15,586	32.185	501,635	16,007	32.825	525,430	24,941	31.300	780,653
人 民 幣	RMB	71	4.9720	353	71	4.995	355	180	5.044	908
港 幣	HKD	30	4.1500	125	25	4.235	106	221	4.036	892
台 幣	NTD	167	1	167	212	1	212	242	1	242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貶值、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48千元及1,34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86千元及89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2,85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3,64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而不含應收退稅款)	11,926	-	-	-	-
存出保證金	5,505	-	-	-	-
小計	\$ 1,543,92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9,918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992	-	-	-	-
長期借款	142,857	-	-	-	-
應付帳款	376,84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1,374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	43,80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58	-	-	-	-
小計	\$ 1,168,743	-	-	-	-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8,42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95,19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而不含應收退稅款)	11,46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8,048	-	-	-	-
存出保證金	5,558	-	-	-	-
小計	\$ 1,918,689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6,400	-	-	-	-
應付公司債	15,920	-	16,646	-	16,64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0,620	-	-	-	-
長期借款	114,28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96,70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6,489	-	-	-	-
應付租賃款	43,75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57	-	-	-	-
小計	\$ 1,474,131	-	16,646	-	16,646
10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 14,750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8,50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46,073	-	-	-	-
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	131,856	-	-	-	-
存出保證金	6,197	-	-	-	-
小計	\$ 1,932,626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75	-	2,175	-	2,1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1,648	-	-	-	-
應付公司債	242,293	-	256,925	-	256,9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0,253	-	-	-	-
長期借款	105,82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34,40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4,540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	43,606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86	-	-	-	-
小計	\$ 1,612,556	-	256,925	-	256,925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3.2)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u>54</u>	<u>48</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32	727	14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086	935	-
		<u>\$ 1,218</u>	<u>1,662</u>	<u>140</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 9,945	9,992	10,09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960	1,224	-
		<u>\$ 11,905</u>	<u>11,216</u>	<u>10,091</u>

4.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明細如下：

	資金融通金額			其他應付關係人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12月	104年1月至3月	105.3.31	104.12.31	104.3.31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	9,945	9,992	10,091

	利息費用金額		期末應付利息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105.3.31	104.12.31	104.3.31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 151	152	-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各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雙方約定6%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 租賃

(1)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向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及其他關係人租用辦公室、客房及倉庫之租金支出分別為248千元及124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租金。

(2) 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出租廠房予其他關係人，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收入為472千元。

6. 加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委託其他關係人代工而產生之加工費用為2,416千元。

(二)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857	2,872
退職後福利	17	17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874</u>	<u>2,88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3.31	104.12.31	104.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 -	19,256	127,8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258	10,923	34,413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2,103	2,113	6,110
	<u>\$ 24,361</u>	<u>13,036</u>	<u>40,52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1,919	28,607	140,526	142,739	34,421	177,160
勞健保費用	2,287	1,342	3,629	2,052	1,220	3,272
退休金費用	6,745	1,351	8,096	6,711	947	7,6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175	1,107	7,282	7,497	1,201	8,698
折舊費用	27,308	7,295	34,603	22,410	6,423	28,833
攤銷費用	86	23	109	72	10	82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1	東昇國際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10,000	110,000	104,071 (US\$3,233)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1	東昇國際	嘉錕光電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70,000	70,000	35,021 (US\$1,088)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2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60,000	-	-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3	東佳國際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70,000	70,000	-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4	東裕塑膠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5,000	25,000	19,880 (RMB\$4,000)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5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100,000	34,790 (RMB\$7,000)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5	東佳江蘇	嘉錕光電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80,000	240,000	222,159 (RMB\$44,700)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6	倍原國際	東裕國際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200,000	200,000	157,731 (US\$4,900)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6	倍原國際	嘉錕光電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49,219 (US\$1,529)	-	2	-	營運 週轉	-		-	645,556	645,556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東昇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645,556	148,660	148,660	47,592	-	9.21 %	1,613,890	Y	N	N
0	本公司	東佳國際	東昇國際之子公司	645,556	48,750	48,750	-	-	3.02 %	1,613,890	Y	N	N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645,556	115,404	115,404	-	-	7.15 %	1,613,890	Y	N	N
0	本公司	佑原國際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645,556	192,500	192,500	-	-	11.93 %	1,613,890	Y	N	N
1	東佳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45,556	48,750	48,750	30,000	-	3.02 %	1,129,723	N	Y	N
2	佑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45,556	100,000	100,000	50,000	-	6.20 %	1,129,723	N	Y	N
3	東昇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645,556	91,860	-	-	-	- %	1,129,723	N	Y	N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4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7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4,750	13.77	3,523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6.37	-	(註)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61,544	98 %	(註)	-	(註)	(245,088)	(99)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161,544)	(100) %	(註)	-	(註)	245,088	100 %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61,541	100 %	(註)	-	(註)	(234,166)	(100) %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161,541)	(88) %	(註)	-	(註)	234,166	87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245,088	2.73	-		41,988 (註)	-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234,166	3.27	-		53,973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5年1~3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進貨	161,544	註	30.38 %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應付帳款	245,088	-	8.43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3,975	註	0.75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3,667	-	0.13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進貨	161,541	註	30.38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234,166	-	8.06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進貨	1,243	註	0.23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2,324	-	0.08 %
3	信原國際	東莞嘉錕	1	進貨	24,384	註	4.59 %
3	信原國際	東莞嘉錕	1	應付帳款	11,291	-	0.3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6,158	696,158	70,000	100%	1,734,665	(12,442) (US\$(376))	(12,442) (US\$(376))	(註)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	(3,780) (US\$(114))	(3,780) (US\$(114))	(註)、 (註一)
本公司	嘉錕精密	台灣省台中市	玻璃製品及電子零件製造	196,000	196,000	19,600	100%	203,170	(16,492)	(16,492)	(註)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525,732 (US\$47,405)	(14,609) (US\$(441))	(14,609) (US\$(441))	(註)
東佳國際	信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26,129 (US\$7,594)	226,129 (US\$7,594)	14,000	58.42%	278,376 (US\$8,649)	(39,682) (US\$(1,198))	(23,182) (US\$(700))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20,000	100%	-	(3,780) (US\$(114))	(3,780) (US\$(114))	(註)、 (註一)
嘉錕精密	信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2,584 (US\$5,406)	162,584 (US\$5,406)	5,406	41.58%	198,132	(39,682) (US\$(1,198))	(16,500) (US\$(498))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註一：長期投資之帳面金額已為貸方餘額，惟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東慶國際、東慶國際意圖繼續支持東裕國際，故持續認列投資損失。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裕塑膠	塑膠成品射出製造	HK\$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3,738) (RMB\$(741))	100 %	(3,738) (US\$(113))	(註五) (註六)	-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塑膠成品射出及模具製造	US\$10,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11,245) (RMB\$(2,228))	100 %	(11,245) (US\$(340))	880,582 (US\$27,360)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40,000 US\$ 3,600	註二	115,203	-	-	115,203	19,776 (RMB\$3,919)	100 %	19,776 (US\$597)	347,672 (US\$10,802) (註七)	-
嘉錕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RMB\$33,000	註一	87,942	-	-	87,942	(39,855) (RMB\$(7,898))	100 %	(39,855) (US\$(1,204))	107,692 (US\$3,346)	-
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RMB\$20,000	註二	-	-	-	-	1,675 (RMB\$332)	55.05%	922 (RMB\$183)	50,228 (RMB\$10,10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30,623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968,334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註五：長期投資之帳面金額已為貸方餘額，惟東裕國際意圖繼續支持東裕塑膠，故持續認列投資損失。

註六：東裕模科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東裕塑膠進行合併，並以東裕塑膠為存續公司，相關變更登記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辦理完成。

註七：東佳常熟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與東佳南京進行合併，並以東佳南京為存續公司，相關變更登記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辦理完成。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整如下：

	塑模 事業部	其 他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9,386	302,311	-	531,697
部門間收入	<u>367,255</u>	<u>24,982</u>	<u>(392,237)</u>	<u>-</u>
收入總計	<u>\$ 596,641</u>	<u>327,293</u>	<u>(392,237)</u>	<u>531,69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8,610)</u>	<u>(76,254)</u>	<u>124,923</u>	<u>(29,941)</u>
民國104年1月至3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0,567	453,413	-	773,980
部門間收入	<u>524,465</u>	<u>24,813</u>	<u>(549,278)</u>	<u>-</u>
收入總計	<u>\$ 845,032</u>	<u>478,226</u>	<u>(549,278)</u>	<u>773,9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1,609</u>	<u>94,683</u>	<u>(118,317)</u>	<u>37,975</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5年3月31日	\$ 7,695,740	1,939,363	(6,728,191)	2,906,912
104年12月31日	\$ 7,960,222	2,223,642	(6,899,933)	3,283,931
104年3月31日	\$ 7,860,888	2,766,727	(7,022,343)	3,605,272
應報導部門負債：				
105年3月31日	\$ 1,961,177	792,006	(1,501,174)	1,252,009
104年12月31日	\$ 2,124,622	990,435	(1,510,168)	1,604,889
104年3月31日	\$ 2,281,307	1,485,073	(1,822,871)	1,943,509